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ARLITE
HOLDINGS LIMITED

星光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403

有關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的通函 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星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有關重選董事、全面授權發行及回購股份以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現提供有關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的補充資料，於最後可行日期，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在任超過九年，詳情如下：

姓名	任期
陳裕光先生	自一九九三年一月十八日起計二十九年
郭琳廣先生	自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計十七年
譚競正先生	自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計十七年

除上述披露外，所有載於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本公告乃該通函之補充，並應與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星光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光如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光如先生、田誠先生、潘國政先生及黃偉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翠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裕光先生、郭琳廣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譚競正先生。

*僅供識別